

解读车外视觉盲区 紧记交通道路安全

郑益和 李雨诺

驾驶员朋友们都知道,汽车存在视觉盲区,它被视为驾驶员获取路面信息的最大障碍,极易影响驾驶者的判断以至操作失误,使自己的爱车受到伤害,甚至于发生严重的伤亡事故。只有深入了解,掌握必要的行车知识,才能最大限度地避开危险,下面我们来看看常见的车外视觉盲区有哪些?

车外 移动的视线盲区

场景一:相信每位司机都试过在等红绿灯时,在车前面的各种大货车、公交车,接近3米高的车身,令尾随它的小轿车司机根本看不到头上的红绿灯。不少公交车司机对绿灯变换频率了如指掌,通常都能在红灯亮起前的瞬间顺利冲关,但往往尾随它的小车开出一段距离才发现闯了红灯。

场景二:11月27日下午1时25分许,王女士驾驶一辆白色轿车沿四环路往温州方向行驶,行驶至至山南村路口附近时,在路口左转弯时与李女士沿四环路往虹桥方向的灰色轿车相撞。双方都说未看到对方的车,在责任划分上各执一词,在现场争论不休。后民警调用监控画面显示:在双方车辆发生碰撞前,一辆黑色轿车由山南村驶出,在路口左转弯进入四环路,就在此时王女士也在路口左转弯,黑色转弯轿车对王女士和李女士的视线都造成了些影响,导致双方没有发现彼此车辆,虽然王女士发现情况后紧急踩刹车避让,但两车距离过近,还是发生了碰撞。

支招:最有效的方法,就是在接近路口时,与前面的车辆保持足够距离。如果在不确定的情况下,需坚持“宁停三分,不抢一秒”的原则,降低车速,看清楚后再安全通过。

斑马线前的视觉盲区

场景一:想必你也试过,当你安分守己地在红灯亮起时停在斑马线前,在你的



两侧车道上停了一台公交车。这时候你要注意了,大客车宽大的车身就像两堵墙,导致小轿车驾驶员根本无法了解此时斑马线上的情况,从而产生了盲区。很多行人往往在人行道绿灯即将结束时,都还会做最后冲刺。公交车往往起步较慢,所以绿灯亮起时,如果你第一个抢先起步,那么事故是很难避免了。

支招:最稳妥的办法,就是让两侧的大车先起步,等车缓慢地移动车身通过斑马线之后,看清二侧路面情况再加起步。

车辆停靠的视觉盲区

场景二:今年11月16日10时许,柳市镇柳江大道与北白象镇大新村路口,一名5岁的孩子,从一辆临时停靠下客的公交车前急穿马路时,遭后方来车碰撞碾压,抢救无效死亡。在事故监控录像中,临时停靠路边的公交车挡住了同向行驶的后方来车的观察视线,孩子从公交车车前急穿道路时,后方高速行驶的车辆无法及

时发现或采取紧急措施,悲剧由此发生

支招:路遇停靠路边的车辆时,要鸣喇叭示意,同时注意降低车速,尽量避免靠内侧行驶,防止车前行人急穿马路。

山坡上的视觉盲区

当车辆行驶在山坡道路上,车辆到了最高点上时,此时驾驶员的视线会离开路面,造成视线盲区,此时没有对对面来车做出避让,往往会造成交通事故。

支招:爬行在陡峭山区道路上时,车辆尽量靠外侧行驶,当视线离开路面时,要鸣喇叭引起来车注意。

此外,车辆行驶时,还会受到公路线形,路旁建筑物、植物等阻挡视线,造成视线盲区。交警提醒:视线盲区在生活中大量存在,对于新手驾驶人来说,规范的驾驶操作和谨慎的态度,能很大程度上弥补驾驶经验的不足。对所有驾驶人来说,守法、细心、谨慎、礼让,才能让回家的路更加安全、畅通。

行车前请对车辆仔细检查 Jiaoing 每周一案

郑益和 陈青

案件回放:12月4日上午,彭某驾驶小型轿车从柳市镇沿中心大道往盐盆街道方向行驶,8时45分许,途经中心大道柳市镇道山隧道时,遇蒋某从道路左侧往右侧横穿时发生刮擦,致蒋某倒地后受伤,蒋某经医院抢救无效于当日死亡。

交警点评:彭某驾驶左前照灯不能点亮的机动车车速过快,未确保安全,以致发生事故,其行为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二十一条:驾驶人驾驶机动车上道路行驶前,应当对机动车的安全技术性能进行认真检查;不得驾驶安全设施不全或者机件不符合技术标准等具有安全隐患的机动车。和第二十二条第一款:机动车驾驶人应当

遵守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的规定,按照操作规范安全驾驶、文明驾驶。之规定,蒋某横过机动车道时未确保安全,以致发生事故,其行为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六十二条:行人通过路口或者横过道路,应当走人行横道或者过街设施,通过有交通信号灯的路口,应当按照交通信号灯指示通行;通过没有交通信号灯、人行横道的路口,或者在没有过街设施的路段横过道路,应当在确认安全后通过。之规定,交警提醒:驾驶员在出行前应对车辆仔细检查,确认车辆安全性能和设备一切正常后上路行驶,上路后按照规范操作并遵守法律法规安全谨慎驾驶。行人横过道路时一定要走人行横道或者过街设施,做到“一停、二看、三通过”。

法院通报交通事故典型案例 呼吁提高全民交通法制意识

记者 叶萌 通讯员 纪承伟

日前,乐清法院召开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纠纷案件审理情况新闻发布会,通报了近4年审理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纠纷案件情况。

2011年4月13日,大荆镇的陈甲饮酒后驾驶正三轮摩托车从大荆镇西滩村开往该镇长垟村,当其途经西滩村观音堂地段时,遇大荆镇的陈乙从路左往路右横过道路,双方发生碰撞,造成陈乙受伤。由于陈甲驾驶的肇事车辆未投保交强险,保险公司不可能理赔。陈乙起诉陈甲,要求法院判令陈甲在交强险责任限额范围内,赔偿其医疗费用等共计76439元。后法院判决,在相当于交强险责任限额范围内,让陈甲先赔偿陈乙各类费用1万元,又在相当于该险死亡伤残赔偿限额下,再赔偿陈乙各项赔偿金共计53189.2元。另外,对超出交强险的部分,让陈甲根据其过错程度,再承担70%的赔偿责任。

法官表示,如果驾驶人投保了交强险,出事后大部分由保险公司赔偿。可近年来,摩托车、电瓶车成大量交通事故中的肇事一方,此类车辆一般未购买交强险或不能投保交强险。事故发生后,肇事司机往往赔得倾家荡产。

2012年10月5日,家住白石街道的钱某无证驾驶二轮摩托车,带乘客陈某从柳市镇驶往白石街道凤凰村,途中和

李某驾驶的小型普通客车交会时,摩托车向左侧翻,钱某与陈某倒地受伤,李某驾车逃离现场。后陈某起诉钱某、李某,要求赔偿其损失。

由于李某在发生交通事故后驾车逃离了现场,故法院判决李某的保险公司在交强险范围内承担赔偿责任后,对超出部分,按照责任比例,由李某自己承担赔偿责任,其投保的保险公司在商业第三者险范围内不需承担赔偿责任。

法官介绍,驾车出事后,逃和不逃,区别很大。逃了,后果很严重,商业第三者责任险保险公司不会赔,都得逃逸司机赔偿。另外,无证驾驶、酒后驾驶、吸毒后驾驶等情况下出的事故,保险公司也可以拒赔。

法官在审理中发现,交通事故案件中,涉案者法律意识淡薄是普遍现象,如行人横穿马路、闯红灯、横穿护栏等,机动车超速、超载、疲劳驾驶、酒后驾驶等现象屡见不鲜,还有车主未投保交强险、伪造车牌投保、肇事逃逸等问题,导致发生交通事故后,不仅人身受到伤害,而且得不到保险公司赔偿,增加了赔偿方的负担。

2011年至2014年近4年时间,乐清法院共新收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纠纷案件1482件。法官认为,预防和减少道路交通事故安全事故,一定要提高全民交通法制意识、安全意识和文明意识,自觉抵制7类违法,安全文明出行。



全国客户服务热线
SERVICE CENTER
95500



了解更多详情
欢迎访问官网
www.cpic.com.cn

财富世界
500强

热烈祝贺

太平洋产险乐清支公司乔迁新址

2014年12月11日,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乐清支公司迎来乔迁之喜。一路走来,感谢一直关心和支持太平洋产险事业的广大客户和社会各界朋友们!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乐清支公司(以下称公司)成立于1998年5月。成立以来,公司专注保险业,开拓进取,锐意创新,从一家办事处成长为一家下设柳市、北白象、虹桥三个营销服务部的支公司,从业人员100多名。

近几年来,公司不断创新管理机制,业务平稳快速发展。2010年保费收入首次破亿元,名列全国太保系统支公司前茅,被中国

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评为系统内全国十强支公司称号;2013年,公司总保费收入跨越2亿元大关;数年来经营规模及业务量占乐清全市财产保险总量的近三分之一,公司连续多年荣获“乐清市文明单位”、“乐清市消费者信得过单位”等称号。谱写了全面、协调、跨越发展的新篇章。

公司成立16年来,业务持续发展,队伍不断壮大。为给广大客户提供更加优质、专业的服务,太平洋产险乐清支公司于2014年12月11日搬迁至乐清市双雁路555号(市车管所对面),崭新的近2000平方米的办公场所欢迎广大新老客户光临。

公司新地址:乐清市双雁路555号(市车管所对面) 咨询电话:0577-62551111

招聘启事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乐清支公司因业务发展需要,特向社会公开招聘以下工作人员:1.人伤、赔案法务协理岗1名;2.查勘定损岗3名;3.综合柜面岗2名;欢迎有志之士加盟,太平洋产险乐清支公司将为您提供极具竞争力的薪酬福利和广阔的职业发展空间!

基本条件:

1.30周岁以下,全日制本科及以上学历;2.医学类、法律类、汽车修理或金融保险等相关专业优先;3.身体健康,品行端正,遵纪守法,无不良记录;4.具备良好的沟通能力和执行力,富有责任心、团队精神及服务意识。

报名须知:

1.所需资料:本人身份证、毕业证书、驾照、专业技术资格证书或者保险代理从业资格等复印件及近期两寸照片3张。
2.报名地址:乐清市双雁路555号(市车管所对面)
咨询电话:62565789(双休日除外)。

报名截止时间为2014年12月30日